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营仙环批字（2024）5号

关于营口市华谊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8000吨铸钢铁件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营口市华谊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营口市华谊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铸钢铁件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内，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建筑面积。原厂区占地面积36140m²，总建筑面积14591.26m²。项目建设内容：新增1台3吨中频感应电炉、2台5吨中频感应电炉、4台抛丸机、2台电阻加热炉、2台混砂机、8台数控车床、8台卧式铣镗床、4台单柱立式车床、5台3m立式车床等机械加工设备及相关配套设施，树脂砂生产线改为水玻璃砂生产线，新建危

废贮存点，其它辅助工程及公用工程均依托原有，项目建成后可年产铸钢件 8000 吨。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6.7 万元。

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缓解和控制，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我局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布局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要求，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及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强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熔化、浇注、砂处理工序产生的废气依托原有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抛丸机产生的废气由密闭集气管道收集，经布袋除尘器（TA002-TA006）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以上工序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须满足《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20）中表 2 铸造行业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2 级限值。

严格生产全过程管理。焊接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由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TA007）收集处理，熔化、浇注、砂处

理工序未捕集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造型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和
非甲烷总烃，机加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去冒口、打磨工序产生的
颗粒物，采用封闭厂房、地面硬化措施。厂区内无组织颗粒物、非甲
烷总烃排放浓度须满足《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20）中表 A.1 厂区内颗粒物、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本次扩建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炉渣、废砂、铁粒、废边角料、废钢丸、焊渣、废打磨片、不合格品、除尘灰、废布袋、落地灰、人工筛选的杂质，收集后外售；废包装物、循环水池清理的杂质分类收集，同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以上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机加工序产生的废切削液、废机油、废机油桶属于危险废弃物，收集后暂存危险废物贮存点，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和转运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规定。

4、采用厂房隔声并合理布局，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5、生产废水为循环冷却排污水，用于厂区道路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盖州市第二污水

处理厂，污染物浓度须满足《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中表2排放限值。

6、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本工程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监测采样孔，并安装环境图形标志。所有监测数据须存档备案，一旦出现超标排放或环境中本项目特征因子异常现象，你公司应立即停止生产并进行整改，应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或妥善解决环境超标问题后，方可恢复生产。

三、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4号）要求，针对本项目修订企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与园区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有效衔接，定期进行应急培训和演练，有效防范和应对环境污染事故。

四、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本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更时，你公司须重新向具有审批权限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若因本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发生环境信访事件，你公司要配合相关部门予以妥善解决。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2024年5月29日

审批专用章

210881001013923

抄送：行政审批局，营口市仙人岛生态环境分局，辽宁乔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2024年5月29日印发
